


逸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七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二十七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整

地點：新竹縣竹北市新泰路 35 號 9 樓(聯合科技大樓會議室)

出席：本公司普通股發行股份總數為 35,474,000 股，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所代表之股份計 22,835,044 股(含以電子方式行使之表決權 3,506,994 股)，出席比率 64.37%。

出席董監事：郭嘯華董事長、吳建忠董事(總經理)、楊尚憲獨立董事、石奉先監察人、葉樹訓監察人、張偉創監察人

列席人員：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錦章會計師

主席：郭嘯華董事長



記錄：林榮勳



一、宣佈開會：出席股數總數已逾發行總數二分之一，主席宣佈會議開始。

二、主席致詞：(略)

三、報告事項：

第一案：報告本公司一〇六年度營業狀況。(請參閱附件一)

第二案：監察人審查一〇六年度決算表冊報告。(請參閱附件二)

第三案：庫藏股買回執行情形報告。(請參閱附件三)

第四案：一〇六年度員工及董監酬勞分配情形報告。(略)

第五案：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報告。(請參閱附件四)

四、承認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承認一〇六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案。

說明：一、本公司一〇六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業經編製完竣，其中財務報表經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蔡美貞、鍾鳴遠二位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併同營業報告書經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及全體監察人審查竣事，依法提請股東會承認。

二、茲檢附

(一) 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一。

(二) 決算表冊，請參閱附件五。

三、敬請 承認。

決議：本案經現場股東及電子投票股東票決結果，贊成得票權數：21,757,404 權(其中電子投票 2,778,354 權)、反對得票權數：28,328 權(其中電子投票 28,328 權)、無效得票權數：0 權、棄權/未投票得票權數：1,029,312 權(其中電子投

票 700,312 權)；贊成權數佔總出席表決權數之 95.36%，已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原議案表決通過。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由：承認一〇六年度盈餘分配案。

說明：一、本公司一〇六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並送請全體監察人查核完畢，出具書面查核報告書在案。

二、本公司盈餘分配表，請參閱附件六。

三、本次現金股利按分配比例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不足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由小數點數字自大至小及戶號由前至後順序調整，至符合現金股利分配總額。

四、擬定除息相關日程如下：

1.除息交易日：107 年 7 月 25 日。

2.最後過戶日：107 年 7 月 26 日。

3.停止過戶期間：107 年 7 月 27 日起至 107 年 7 月 31 日止。

4.除息基準日：107 年 7 月 31 日。

5.現金股利發放日：107 年 8 月 28 日。

五、如嗣後本公司已發行且流通在外股份數量，因買回本公司股份、將庫藏股轉讓、轉換或註銷、或其他因法令等因素致影響本公司流通在外股份總數，而需配合變更股東配息率者，擬請股東常會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六、敬請 承認。

決議：本案經現場股東及電子投票股東票決結果，贊成得票權數：21,757,404 權(其中電子投票 2,778,354 權)、反對得票權數：28,336 權(其中電子投票 28,336 權)、無效得票權數：0 權、棄權/未投票得票權數：1,029,304 權(其中電子投票 700,304 權)；贊成權數佔總出席表決權數之 95.36%，已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原議案表決通過。

五、選舉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改選第七屆董事五席(含獨立董事二席)及監察人三席。

說明：一、本屆董事及監察人任期於 107 年 6 月 24 日任期屆滿，依據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五條及第二百一十七條之規定，延長其執行職務至本次股東常會改選時。

二、本次選舉依公司章程之規定，應選出董事三席、獨立董事二席及監察人三席，其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任期三年，自 107 年 6 月 27 日起至 110 年 6 月 26 日止，原任董事(含獨立董事)及監察人任期至本次股東常會完成時止。

三、本屆獨立董事候選人楊尚憲先生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已逾三屆任期(實際任職期間為：96/12/26~107/6/27，共計 10 年 06 個月)，因考量其具有財務會計專業領域之工作經驗及公司治理專才經驗，對公司有明顯之助益，故本次

仍將楊尚憲先生列為獨立董事候選人之一，使其於行使獨立董事職責時，仍可發揮其專長及給與董事會監督並提供意見。

四、董事、獨立董事及監察人候選人名單業經本公司 107 年 5 月 8 日董事會審查通過，茲將候選人名單及其相關資料載明如下：

被提名人選類別	被提名人選姓名	學歷	經歷	現職	持有股數
董事	郭嘯華	逢甲大學電子工程系畢	致新科技(股)公司製造處處長 麥瑟半導體(股)公司測試事業部副總	逸昌科技(股)公司董事長、業務副總經理	1,120,691
董事	吳建忠	明尼蘇達州曼徹斯特州立大學企管碩士	華特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全天時電子(股)公司營運副總	逸昌科技(股)公司董事、總經理	526,544
董事	萱翰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黃榮輝	台灣科技大學電子工程技術系畢	振曜科技(股)公司董事、副總經理、技術長 雍智科技(股)公司董事、副總經理	聯豪科創(股)公司董事長、總經理 薪創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慧榮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104,000
獨立董事	楊尚憲	淡江大學會計系畢	正風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合夥會計師 聯捷會計師事務所合夥會計師	誠揚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合夥會計師 誠揚管理顧問有限公司董事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安杏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南俊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達輝股份有限公司(開曼公司)獨立董事	0
獨立董事	黃彥博	國立交通大學高階管理學院碩士	順發電腦(股)公司董事、副總經理	寶雅投資(股)公司負責人 順發電腦(股)公司董事	0
監察人	石奉先	台灣大學電機工程系畢	致新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菱生精密工業(股)公司總經理 eLCOS Microdisplay Technology, Inc. Chairman 立衛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鈺創科技(股)公司協	晶華顧問有限公司董事長 逸昌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念培國際(股)公司董事長 菱生精密工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致新科技(股)公司董事	178,717

被提名人 選類別	被提名人 選姓名	學歷	經歷	現職	持有股數
			理 IBM(USA)多媒體系統 設計經理		
監察人	葉樹訓	東南工業 專科學校 電機工程 科畢	東莞龍庭裝飾有限公 司	菱生精密工業(股) 公司董事、營運支 援處處長	0
監察人	張偉創	美國費城 DREXEL UNIVERSITY 商學研究 所	韓國 STIC Investmentsinc. Taiwan 投資協理 全球策略投資管理 公司投資經理 鼎碩管理顧問(股)公 司資深經理	逸昌科技(股)公司 監察人	184,050

五、本公司董事及察人選舉辦法請參閱附錄一。

六、敬請 選舉。

選舉結果：

逸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7 年股東常會
第七屆董事(含獨立董事)及監察人當選名單

當選別	戶號、身分證 號或統一編號	戶名或姓名	當選權數	備註
董事	11	郭嘯華	37,286,548	當選
董事	96	吳建忠	31,141,787	當選
董事	21688	萱翰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榮輝	27,892,683	當選
獨立董事	A12731xxxx	楊尚憲	6,929,737	當選
獨立董事	P10096xxxx	黃彥博	5,256,661	當選
監察人	10	石奉先	24,634,458	當選
監察人	A12022xxxx	葉樹訓	22,991,436	當選
監察人	232	張偉創	17,859,489	當選

六、其他議案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擬解除新任董事暨獨立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說明：一、依公司法第二〇九條之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緣本公司新任董事暨獨立董事或有投資或經營其他與本公司營業範圍相同或類似之公司者，為配合事實需要在無損及公司利益下，爰依法提請股東會同意解除董事暨獨立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擬解除以下被選任之董事暨獨立董事，擔

任下列職務競業禁止之限制。

董事暨獨立董事姓名	兼任公司	擔任職務
黃榮輝	聯豪科創(股)公司 薪創投資(股)公司 慧榮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總經理 董事長 董事長
楊尚憲	誠揚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誠揚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巨虹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安杏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俊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達輝股份有限公司(開曼公司)	合夥會計師 董事 監察人 監察人 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黃彥博	寶雅投資(股)公司 順發電腦(股)公司	負責人 董事

二、敬請 討論。

決議：本案經現場股東及電子投票股東票決結果，贊成得票權數：21,744,588 權(其中電子投票 2,765,538 權)、反對得票權數：39,704 權(其中電子投票 39,704 權)、無效得票權數：0 權、棄權/未投票得票權數：1,050,752 權(其中電子投票 701,752 權)；贊成權數佔總出席表決權數之 95.22%，已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原議案表決通過。

七、臨時動議：無。

八、散會。(09:32)

(本股東常會議事錄僅載明會議進行要旨，會議進行內容及程序仍以會議影音紀錄為準。)

附件一

逸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六年度營業報告書

各位股東早安：

謹將本公司一〇六年營運結果及一〇七年營業計劃概要報告如下：

一、一〇六年營運報告

(一) 一〇六年營運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增減比例 (%)
營業收入淨額	401,303	418,590	4.31
營業成本	237,509	243,128	2.37
營業毛利	163,794	175,462	7.12
營業費用	63,731	58,184	-8.70
營業利益	100,063	117,278	17.2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672	1,992	-64.88
稅前淨利	105,735	119,270	12.80
本年度淨利	87,005	97,766	12.37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86,085	97,021	12.70
基本每股盈餘(元)	2.45	2.76	12.65

(二) 預算執行情形：本公司並無公告財務預測，故無預算執行之報告。

(三)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 財務收支：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增減比例 (%)	
財務結構	營業收入淨額	401,303	418,590	4.31
	營業毛利	163,794	175,462	7.12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86,085	97,021	12.70

2. 獲利能力分析：

項目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增減比例 (%)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4.89	14.91	0.13
	權益報酬率(%)	17.15	17.97	4.78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29.72	33.52	12.79
	純益率(%)	21.68	23.36	7.75
	基本每股盈餘(元)	2.45	2.76	12.65

(四) 研究發展狀況

項目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仟元)		401,303	418,590
研發費用 (仟元)		12,233	11,612
研發費用佔收入淨額比例(%)		3.05	2.77

本公司將配合客戶需要，開發符合市場潮流之測試技術，並對客戶之新產品與新製程測試技術不斷投入相關資源，與客戶保持密切合作。

二、本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 本年度經營方針

1. 配合客戶及市場需求，謹慎投資新設備及瓶頸產能。
2. 維持現有客戶之合作關係並開發新客戶，提升設備利用率。
3. 持續強化精實企業、服務創新、提升員工價值之企業文化。

(二) 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受到客戶外包策略的調整，晶圓測試的數量將較去年增加；但成品IC測試部分，受到客戶庫存水位調節及大陸封測業者積極投入類比IC測試市場影響下，測試的數量將較去年略減，預期一〇七年晶圓測試數量為380,000片，成品IC測試數量為450,000仟顆。

(三) 重要之產銷政策

1. 提升設備產能利用率。
2. 提升客戶各項服務滿意度。
3. 瓶頸設備及板卡的投資。

三、 未來發展策略及展望

逸昌科技未來仍將持續專注於本業，除了在測試服務方面尋求更突破的發展外，也會長期關注員工能力及公司治理的提升，本於誠信經營的原則，善盡企業社會責任，保障股東權益及追求企業永續發展為目標。

四、 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濟環境之影響

類比 IC 產業競爭持續激烈，不但客戶端遭逢大陸 IC 設計業者的競爭，大陸封測業者也不斷搶攻既有的測試市場；在法規環境方面，我們會持續關注兩岸政策的開放、公司併購相關法令及公司治理的相關議題。而整體經濟環境，受到全球經濟及地緣政治衝突的影響，成長變數仍大，未來公司面臨的挑戰將更加嚴峻，我們唯有強化自身的各項能力，才能面對更大的挑戰。

在此，要感謝各位股東長期來對逸昌科技的支持與鼓勵。

最後敬祝各位股東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董事長 郭嘯華



經理人 吳建忠



會計主管 林榮勳



附件二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六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嗣經董事會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

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經本監察人查核，認為符合相關法令規定，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此致

逸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七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

石奉先

中華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二十三日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六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嗣經董事會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

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監察人查核，認為符合相關法令規定，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此致

逸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七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七 年 三 月 二 十 三 日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六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嗣經董事會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

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監察人查核，認為符合相關法令規定，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此致

逸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七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七 年 三 月 二 十 三 日

附件三

庫藏股買回執行情形報告

買回期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第五次	第六次	第七次
買回目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轉讓股份予員工	轉讓股份予員工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轉讓股份予員工
買回期間	99/12/30~100/02/25	100/03/25~100/05/24	100/12/29~101/2/24	101/10/31~101/12/28	102/04/29~102/06/28	102/08/12~102/10/11	103/11/07~104/01/06
買回區間價格	每股15~30元	每股13~21元	每股6~10元	每股6~12元	每股7~12元	每股7~12元	每股10~14元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419,000股	普通股；387,000股	普通股；91,000股	普通股；997,000股	普通股；2,000,000股	普通股；525,000股	普通股；107,000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新台幣8,040,581元	新台幣7,030,626元	新台幣724,436元	新台幣8,519,430元	新台幣19,824,663元	新台幣5,101,521元	新台幣1,485,166元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4,526,000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0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						

附件四

董事會議事規則
修訂條文對照表

說明：依據中華民國 106 年 9 月 30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櫃監字第 1060026920 號函修訂

條文	修訂前	修訂後
第十二條	<p>下列事項應提本公司董事會討論：</p> <p>一、本公司之營運計畫。</p> <p>二、年度財務報告及半年度財務報告但半年度財務報告依法令規定無須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者，不在此限。</p> <p>三、依證券交易法（下稱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訂內部控制制度。</p> <p>四、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p> <p>五、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p> <p>六、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p> <p>七、對關係人之捐贈或對非關係人之重大捐贈。但因重大天然災害所為急難救助之公益性質捐贈，得提下次董事會追認。</p> <p>八、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三、其他依法令或章程規定應由股東會決議或提董事會之事項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p> <p>前項第七點所稱關係人指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所規範之關係人；所稱對非關係人之重大捐贈，指每筆捐贈金額或一年內累積對同一對象捐贈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以上，或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告營業收入淨額百分之一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以上者。</p> <p>前項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董事會召開日期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提董事會決議通過部分免再計入。</p> <p>外國公司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第二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之金額，以股東權益百分之二</p>	<p>下列事項應提本公司董事會討論：</p> <p>一、本公司之營運計畫。</p> <p>二、年度財務報告及半年度財務報告。但半年度財務報告依法令規定無須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者，不在此限。</p> <p>三、依證券交易法（下稱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p> <p>四、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p> <p>五、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p> <p>六、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p> <p>七、對關係人之捐贈或對非關係人之重大捐贈。但因重大天然災害所為急難救助之公益性質捐贈，得提下次董事會追認。</p> <p>八、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三、其他依法令或章程規定應由股東會決議或董事會決議之事項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p> <p>前項第七款所稱關係人，指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所規範之關係人；所稱對非關係人之重大捐贈，指每筆捐贈金額或一年內累積對同一對象捐贈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以上，或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告營業收入淨額百分之一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以上者。（外國公司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本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之金額，以股東權益百分之二點五計算之。）</p> <p>前項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董事會召開日期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提董事會決議通過部分免再計入。</p>

條文	修訂前	修訂後
	<p>點五計算之。 <u>獨立董事對於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三應提董事會之事項，應親自出席，或委由其他獨立董事代理出席。獨立董事如有反對或保留意見，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如獨立董事不能親自出席董事會表達反對或保留意見者，除有正當理由外，應事先出具書面意見，並載明於董事會議事錄。</u></p>	<p><u>應有至少一席獨立董事親自出席董事會；對於第一項應提董事會決議事項，應有全體獨立董事出席董事會，獨立董事如無法親自出席，應委由其他獨立董事代理出席。獨立董事如有反對或保留意見，應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如獨立董事不能親自出席董事會表達反對或保留意見者，除有正當理由外，應事先出具書面意見，並載明於董事會議事錄。</u></p>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0596 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2樓

Deloitte & Touche
12th Floor, Hung Tai Financial Plaza
156 Min Sheng East Road, Sec. 3
Taipei 10596, Taiwan

Tel : +886 (2) 2545-9988
Fax : +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逸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逸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與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逸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逸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逸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財務報表整

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逸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商品銷售收入真實性

逸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收入來源主要為電子零組件之測試加工業務，民國 106 年度營業收入淨額為新台幣 418,590 仟元，其中某一主要客戶於 106 及 105 年度之營業收入淨額成長增加 91%，故本會計師認為該公司可能存有銷貨收入真實性之風險，故將銷貨收入真實性列為本年度重點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對此之查核程序包括：

1. 本會計師藉由瞭解有關銷貨交易循環之相關內部控制制度及作業程序，以確認並評估進行銷貨交易時之相關內部控制作業是否有效。
2. 本會計師自銷售明細選取樣本，檢視出貨單、物流簽收文件、銷貨發票及檢視銷貨對象及收款對象暨期後收款是否有異常情形，以確認收入發生之真實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且維持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逸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逸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逸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表存

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逸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逸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逸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逸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蔡美貞

蔡美貞



會計師 鍾鳴遠

鍾鳴遠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4633 號

中 華 民 國 107 年 3 月 23 日



遠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資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代碼	負債及權益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1100	流動資產	\$ 42,850	6	\$ 33,440	5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六及二二)	\$ 15,000	2	\$ -	-
1147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六及二二)	18,000	3	29,000	5	2170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附註四、十四及二二)	12,904	2	32,564	5
1170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附註四、八及二二)	109,792	16	129,167	20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四、十五及二二)	11,567	11	53,826	9
120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五、九及二二)	438	-	160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五及二二)	1,276	2	12,295	2
147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九及二二)	6,404	1	3,518	1	29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四及十五)	-	-	1,308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四及十二)	177,484	26	195,285	3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13,134	17	99,993	16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26,244	4	25,744	4		非流動負債	684	-	694	-
1523	非流動資產	451,506	67	386,019	6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十)	5,558	1	4,308	1
16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五、七及二二)	699	-	927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六)	6,282	1	5,002	1
178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	1,586	-	1,586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19,376	18	104,995	17
1840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一)	12,278	2	19,782	3	2XXX	負債總計	355,810	52	355,810	56
1915	預付設備款	6,570	1	6,570	1		權益(附註十七)	47,575	7	47,575	7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四、十二、二二及二四)	498,883	74	440,628	69		股本	7,046	1	7,046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676,367	100	635,913	100	3110	資本公積	855	-	855	-
						3200	員工認股權	55,476	8	55,476	8
							保留盈餘	36,259	5	27,599	4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10,931	17	93,558	15
						3350	未分配盈餘	147,190	22	121,117	19
						3900	保留盈餘總計	(1,485)	-	(1,485)	-
						3500	庫藏股票	556,991	82	530,918	83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676,367	100	635,913	100
1XXX	資產總計	\$ 676,367	100	\$ 635,913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676,367	100	\$ 635,913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會計主管：林榮勳



經理人：吳建忠



董事長：郭嘯華

逸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重分類)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十八)	\$ 418,590	100	\$ 401,303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十六及十九)	(243,128)	(58)	(237,509)	(59)
5900	營業毛利	<u>175,462</u>	<u>42</u>	<u>163,794</u>	<u>41</u>
	營業費用(附註十六及十九)				
6100	推銷費用	(5,667)	(1)	(3,263)	(1)
6200	管理費用	(40,905)	(10)	(48,235)	(1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1,612)	(3)	(12,233)	(3)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58,184)	(14)	(63,731)	(16)
6900	營業淨利	<u>117,278</u>	<u>28</u>	<u>100,063</u>	<u>25</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十九)				
7010	其他收入	1,248	-	4,911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814	-	761	-
7050	財務成本	(70)	-	-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992</u>	<u>-</u>	<u>5,672</u>	<u>1</u>
7900	稅前淨利	119,270	28	105,735	26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十)	(21,504)	(5)	(18,730)	(5)
8200	本年度淨利	<u>97,766</u>	<u>23</u>	<u>87,005</u>	<u>2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重分類)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附註十 六)	(\$ 745)	-	(\$ 920)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利益(損 失)	-	-	-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745)	-	(920)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97,021	23	\$ 86,085	21
	每股盈餘(附註二一)				
9710	基 本	\$ 2.76		\$ 2.45	
9810	稀 釋	\$ 2.71		\$ 2.41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郭嘯華



經理人：吳建忠



會計主管：林榮勳





遠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林建忠 謹啟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105 年 1 月 1 日 餘額	股本	資本公積	積存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庫藏股票	股票	權益總額
股數(仟股)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A1	35,581	\$ 355,810	\$ 47,575	\$ 855	\$ 7,046	\$ 23,179	\$ 50,874	(\$ 1,485)	\$ 483,854
B1	-	-	-	-	-	4,380	(4,380)	-	-
B5	-	-	-	-	-	-	(39,021)	-	(39,021)
D1	-	-	-	-	-	-	87,005	-	87,005
D3	-	-	-	-	-	-	(920)	-	(920)
D5	-	-	-	-	-	-	86,085	-	86,085
Z1	35,581	355,810	47,575	855	7,046	27,559	93,558	(1,485)	530,918
B1	-	-	-	-	-	8,700	(8,700)	-	-
B5	-	-	-	-	-	-	(70,948)	-	(70,948)
D1	-	-	-	-	-	-	97,766	-	97,766
D3	-	-	-	-	-	-	(745)	-	(745)
D5	-	-	-	-	-	-	97,021	-	97,021
Z1	35,581	\$ 355,810	\$ 47,575	\$ 855	\$ 7,046	\$ 36,259	\$ 110,931	(\$ 1,485)	\$ 556,991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郭嘯華



經理人：吳建忠



會計主管：林榮勳

逸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119,270	\$ 105,735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79,676	76,037
A20200	攤銷費用	738	1,070
A20300	呆帳費用	-	193
A20900	財務成本	70	-
A21200	利息收入	(327)	(755)
A21300	股利收入	(362)	(1,591)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5	-
A24100	外幣兌換淨利益	(316)	(423)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50	應收帳款	19,150	(43,474)
A31180	其他應收款	(284)	1,627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2,635)	(1,982)
A32150	應付帳款	(19,660)	27,891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961	19,755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32)	(30)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505	457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198,759	184,510
A33300	支付之利息	(67)	-
A33100	收取之利息	333	770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2,242)	(9,44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76,783</u>	<u>175,838</u>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500)	-
B00700	出售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價 款	11,000	36,000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2,067)	(144,026)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	926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761)	(530)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	(19,782)
B07600	收取其他股利	362	1,59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11,966)</u>	<u>(125,82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 43,000	\$ -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28,000)	-
C04500	支付本公司業主股利	(70,948)	(39,021)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5,948)	(39,021)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541	327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	9,410	11,323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3,440	22,117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2,850	\$ 33,44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郭嘯華



經理人：吳建忠



會計主管：林榮勳



附件六

逸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6 年度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民國一百零六年度純益	97,765,793
減：	
- 提列 10%法定盈餘公積	(9,776,579)
民國一百零六年度可供分配盈餘	87,989,214
加：	
- 以前年度未分配保留盈餘	13,910,590
減：	
-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744,755)
截至民國一百零六年底可分配盈餘	101,155,049
分派項目	
- 普通股現金股利(每股新台幣 2.3 元)	(81,590,200)
期末未分配保留盈餘	19,564,849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說明：

- 1.本公司盈餘分配原則係先分配 106 年度盈餘，如有不足部分，依盈餘產生年度採先進先出方式分配。
- 2.股東紅利之配息率係以本公司截至 107 年 3 月 23 日已發行有權參與股數，共計 35,474,000 股為基準計算，於基準日前如有權參與股數變動，由董事長全權依法處理。
- 3.本次現金股利按分配比例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不足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由小數點數字自大至小及戶號由前至後順序調整，至符合現金股利分配總額。